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2630—2014

黄瓜绿斑驳花叶病毒病防控技术规程

Code of Practice fo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cucumber green mottle mosaic virus* (CGMMV)

2014-10-17 发布

2015-0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植物检疫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7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全国农技推广服务中心、山东省植物保护总站、辽宁省植物保护站。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潇楠、商明清、蔡明、吴立峰、杨勤民、江冬。

黄瓜绿斑驳花叶病毒病防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农业植物检疫中黄瓜绿斑驳花叶病毒病(*Cucumber green mottle mosaic virus*, CGM-MV)的防控技术规程。

本标准适用于由黄瓜绿斑驳花叶病毒引起的葫芦科作物病毒病的防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5569 农业植物调运检疫规程

NY/T 2288 黄瓜绿斑驳花叶病毒检疫检测与鉴定

3 防控策略

根据当地疫情发生情况,封锁扑灭零星疫情点,严格控制局部发生区,降低普遍发生区危害程度,实现疫情早期发现、快速处置。

4 疫情诊断

结合疫情监测情况,按照 NY/T 2288 的要求进行。

5 防控措施

5.1 产地检疫

选择无疫病地区生产和繁育种子,严格育种基地的产地检疫,禁止从疫情发生区引种和发生地采种。

5.2 调运检疫

按照 GB 15569 的要求,严格葫芦科植物种苗的调运检疫,禁止带毒种苗的调运。

5.3 国外引种检疫

严格国外引种检疫审批,从严控制从疫情发生的国家或地区引进葫芦科植物种苗的检疫审批。

5.4 农业措施

5.4.1 种子处理

选用抗病品种和抗耐病能力较强的砧木种子,种子应进行干热处理,没有干热处理条件的,可选用药剂处理或温汤浸种方法。种子处理方法参见附录 A。

5.4.2 田间管理

合理施肥和浇水,避免大水漫灌和氮肥过量;及时清除染病植株、果实、茎叶及残枝落叶,于田外进行深埋或集中焚烧处理。

5.4.3 轮作倒茬

发病田块与非葫芦科作物进行 3 年以上的轮作倒茬。

5.5 药剂预防

可在定植后或发病初期对未发病作物喷施抗病毒药剂进行预防,或在葫芦科作物嫁接、移栽、绑蔓、